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壹零玖年玖月廿捌日發文
發文字號：高少家宗人字第1090000331號



主旨：本院109年儲備約僱三等書記官職務代理人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依本院公告109年儲備約僱三等書記官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，並經本院儲備約僱三等書記官職務代理人甄試小組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名單：

- (一)張凱敬
- (二)陳力瑄
- (三)朱光祥
- (四)陳奕安
- (五)林柔宇
- (六)褚艾岭
- (七)林于筑
- (八)鄭淳鈺
- (九)曾于祐
- (十)陳廷超
- (十一)張均甯

(十二)林恆如

- 二、錄取人員屬候用性質，自榜示錄取之日起於本院有進用需求時依序進用，至本院下次公開辦理同類型甄試未獲遴用者，即喪失候用資格。候用期間，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及公務人員考試法第12條所列不得擔任公務人員各款情事者，自動喪失候用資格。
- 三、列入候用名冊之儲備人員，如持有身心障礙手冊，本院得視業務需要，依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」規定，於法定應進用缺額未足額進用時，優先予以進用。如不敷進用，得另行公告舉辦該等人員相關甄試作業。
- 四、為利本院通知，表列候用人員之聯絡地址、電話、手機如有更改者，請電洽本院人事室，電話(07)3573511轉532或531。

院長 **鍾宗霖** 公假

庭長 **廖家驊** 代行